

标段编号：2511-440303-04-05-83542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国信证券大厦（深圳）办公场所整体装修改造工程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06日

1、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人员安排	姓名	性别	负责专业	职称	执业资格	备注
一、各专业设计负责人						
1. 项目负责人	徐金荣	男	室内设计	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 主创设计师	徐金荣	男	室内设计	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3.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姚建伟	男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4.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陈荣	男	结构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5.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吴砾	男	电气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6.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陈玉平	女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7.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刘惠	女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8. 装修设计负责人	徐斌	男	室内设计	高级室内建筑师	/	
9. BIM 设计负责人	孙旭东	男	BIM 设计	中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10. 造价专业负责人	赵青	女	造价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二、其他主要设计人员						
设计师	杨捷	男	室内设计	初级工程师	/	
设计师	郑子桦	男	室内设计	初级工程师	/	

注：1.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需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或电气高级工程师证书；
 2.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需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或高级工程师证书（暖通空调）；
 3.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需具有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
 4. 项目负责人、主创设计师可为同一人；
 5.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6. 投标人可以自行补充其它专业设计负责人、其他主要设计人员。

项目负责人、主创设计师--徐金荣的相关资料详见“2、拟派项目负责人或主创设计师情况一览表” 章节



(1) 建筑专业负责人：姚建伟

姓名	姚建伟	年龄	42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一级注册建筑师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建筑专业负责人
工作年限	16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6
毕业学校	2009 年 6 月毕业于 湖南科技大学 学校 建筑学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2025.10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			技术负责人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获奖证书

姓名 姚建伟
性别 男 民族 侗
出生 1984 年 11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路9号帝涛豪园1栋15AE
仅供项目洽谈、投标、报建使用
公民身份号码 431227198411103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仅供项目洽谈、投标、报建使用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9.21-2038.03.2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姚建伟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一月十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专业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科技大学

校(院)长: 田银华

证书编号: 105341200905005685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姚建伟

身份证号：431227198411103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531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16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6日
-2026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姚建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1月10日

注册编号:20241108391

聘用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0月21日-2026年10月20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2.16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建伟
社保电脑号：623297367
身份证号：431227198411103011
参保单位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31139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5.51
2025	10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5.51
2025	11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5.51
2025	12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5.51
2026	01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11.03	5.51
2026	02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11.03	5.51
合计			4870.5	2292.0			2153.84	807.72			201.96			33.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413370303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631139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半导体封装基板产品制造项目（一期）-国家级

项目编号：2025-G200007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获奖证书

姚建伟：

你参加设计的 半导体封装基板产品制造项目（一期） 在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 电子工业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江坤泽(建筑1) 2.徐金荣(建筑2) 3.赵源斌(建筑3) 4.姚建伟(建筑4) 5.谢诗溶(结构 1) 6.黄志俊(建筑5) 7.吴瑾(暖通1) 8. 谢丰楼(电气1) 9.秦建民(给排水1) 10.刘敏(结构2) 11.陈焕治(建筑6) 12.梁健章(动力1) 13.林汉生(景观1) 14.张益(建筑7) 15.孙逊(建筑8) 16.徐星(电气2) 17.洪俊彬(景观2) 18.陈瑾(给排水2) 19.卢宇鸿(建筑9) 20.安永杰(电气3)

祁阳新天地城市商业综合体-省级



广东喜珍科技肇庆科学园-市级



(2) 结构专业负责人：陈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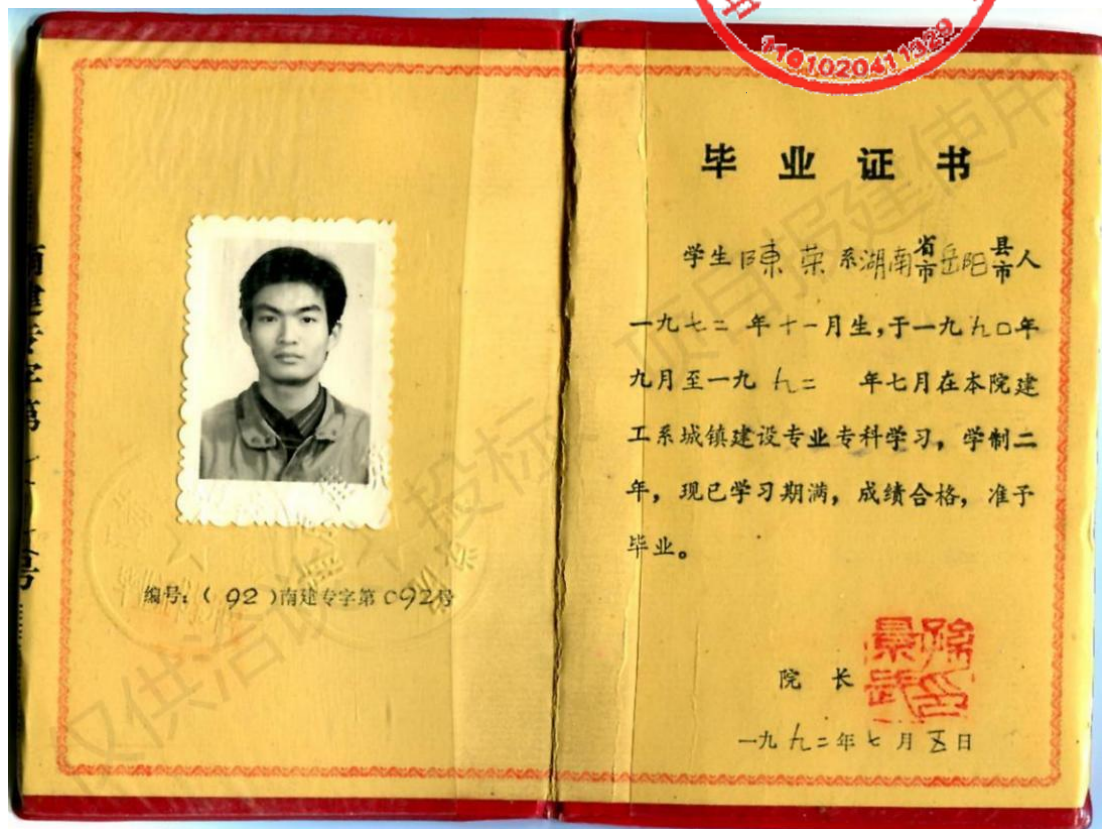
姓名	陈荣	年龄	54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结构专业负责人
工作年限	33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3
毕业学校	1992 年 7 月毕业于 南京建筑工程学院 学校 城镇建设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2025.10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				结构专业负责人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7日
- 2026年05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荣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11月03日

注册编号: S20094402592

聘用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1月24日-2028年11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陈荣
2025.11.27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荣

身份证号：4224211972110304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
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3995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陈荣	社保电脑号: 603983925	身份证号码: 4224211972110304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外建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631139		计算单位: 元

1.03 2757 22.36
66.18 32.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4133713ba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 | |
|-----------------|---------------------|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631139 |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3) 电气专业负责人：吴砾

姓名	吴砾	年龄	53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电气专业负责人
工作年限	28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28
毕业学校	1997 年 6 月毕业于 武汉冶金科技大学 学校 工业自动化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2025.10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			电气专业负责人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





粤高取证字第 0900101142802 号

吴健 于二〇〇九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电气设
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5日
- 2026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吴砾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1月05日

注册编号: DG20104400149

聘用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08月28日-2026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25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28日

单位证明

兹有我单位员工吴砾，曾用名：吴礫、吴白乐、吴[LI]
性别：男，身份证号：420107197301054118，现因个人原因，
需变更社保、公积金系统的姓名，特此证明。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4)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陈玉平

姓名	陈玉平	年龄	47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 师（给水排水）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工作年限	22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22
毕业学校	2004 年 7 月毕业于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学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2025.10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给水排水设计

Special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29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S 058545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 名 陈玉平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79年8月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2018年3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2日
2026年05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玉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年08月16日

注册编号: CS20121100898

聘用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5月23日-2028年05月22日



个人签名:

陈玉平

签名日期: 2025.12.02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单位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校验码: hslze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60303145503

查询日期: 2025年08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刘惠	511027198005042320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2	赵青	110107196612220040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3	陈玉平	132337197908163208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日期: 2026年03月03日

(5) 暖通专业负责人：刘惠

姓名	刘惠	年龄	46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 师（暖通空调）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作年限	24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24
毕业学校	2004 年 7 月毕业于 郑州大学 学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2025.10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			暖通专业负责人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刘惠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0年05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依柯尔绿色建筑研究中心(北京)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专业名称: 供暖通风与空调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 143330239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Issue Date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7日
- 2026年06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¹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刘惠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年05月04日

注册编号: CN20191101756

聘用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2月08日-2028年12月07日



个人签名:

刘惠

签名日期: 2025.1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08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81011011775 校验码: hsl1z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1011011775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60303145503
单位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8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刘惠	511027198005042320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2	赵青	110107196612220040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3	陈玉平	132337197908163208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3日

(6) 装修设计负责人：徐斌

姓名	徐斌	年龄	51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
技术职称	高级室内 建筑师	学历	专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装修设计负责人
工作年限	30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0
毕业学校	1996 年 7 月毕业于 南昌大学 学校 工业美术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徐斌		社会保障号码		360103197503262212		证件号码		360103197503262212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3	已缴费		21	202211	已缴费		41	202407	已缴费	
2	202104	已缴费		22	202212	已缴费		42	202408	已缴费	
3	202105	已缴费		23	202301	已缴费		43	202409	已缴费	
4	202106	已缴费		24	202302	已缴费		44	202410	已缴费	
5	202107	已缴费		25	202303	已缴费		45	202411	已缴费	
6	202108	已缴费		26	202304	已缴费		46	202412	已缴费	
7	202109	已缴费		27	202305	已缴费		47	202501	已缴费	
8	202110	已缴费		28	202306	已缴费		48	202502	已缴费	
9	202111	已缴费		29	202307	已缴费		49	202503	已缴费	
10	202112	已缴费		30	202308	已缴费		50	202504	已缴费	
11	202201	已缴费		31	202309	已缴费		51	202505	已缴费	
12	202202	已缴费		32	202310	已缴费		52	202506	已缴费	
13	202203	已缴费		33	202311	已缴费		53	202507	已缴费	
14	202204	已缴费		34	202312	已缴费		54	202508	已缴费	202509
15	202205	已缴费		35	202401	已缴费		55	202509	已缴费	
16	202206	已缴费		36	202402	已缴费		56	202510	已缴费	
17	202207	已缴费		37	202403	已缴费		57	202511	已缴费	
18	202208	已缴费		38	202404	已缴费		58	202512	已缴费	
19	202209	已缴费		39	202405	已缴费		59	202601	已缴费	
20	202210	已缴费		40	202406	已缴费		60	202602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编号			缴费截止时间		
上海二次方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025年07月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分公司			2021年08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2月，累计缴费月数						19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QD8RB4vs6JeewPSAjtX55IB6b52ZgPh0EzSm18Wk7e4BAIgP5y+r09vg2L75cIzh4If15aHP8trI6e5E9LZANo
验证码: oeeM=

(7) BIM 专业负责人：孙旭东

姓名	孙旭东	年龄	35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一级注册建筑师
技术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BIM 专业负责人
工作年限	13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3
毕业学校	2013 年 6 月毕业于 武汉轻工大学 学校 建筑学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	/				/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孙旭东

身份证号：4223011991012412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312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11日
-2026年0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孙旭东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1月24日

注册编号：20231107165

聘用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9月05日-2027年09月04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孙旭东
2025.11.11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05日

姓名: 孙旭东		社保电脑号: 635826741		身份证号码: 4223011991012412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63113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9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0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1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2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6	01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6	02	63113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合计			4870.5	2292.0			2153.84	807.72			201.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4133745bаз)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139
单位名称
中外建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名称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8) 造价专业负责人：赵青

姓名	赵青	年龄	60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岗位证书）名称	一级造价工程师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拟在本标段任职	一级造价工程师
工作年限	36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6
毕业学校	1989 年 7 月毕业于 同济大学 学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				
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2025.10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			造价专业负责人	
					

备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00) 12037

资格证书

姓名 赵 青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

专 业 结构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9日
- 2026年03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赵青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66年12月2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71147001956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赵青

签名日期: 2025.12.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1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81011011775

校验码: hsl1z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1011011775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60303145503

单位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8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刘惠	511027198005042320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2	赵青	110107196612220040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3	陈玉平	132337197908163208	养老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5年08月	2026年01月	6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3日

2、拟派项目负责人或主创设计师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姓 名	徐金荣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 年 1 月
学 历	研究生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清华大学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毕业时间	1995 年 6 月		
现任职务	总部副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总建筑师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专业	建筑	注册证书号	20024410552
从事设计工作的工作经历，担任项目负责人或主创设计师职务的办公楼装修工程设计业绩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获奖情况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合同	12097 平方米	2025 年 10 月 8 日	/	
	2024 年龙岗研发楼改造项目装修设计	2300 平方米	2025 年 2 月 15 日	/	
	Cel& 中外建 Cel Logistics Sdn BhdCEL3 新办公室项目室内设计	3300 平方米	2025 年 6 月	/	

泰兴高速高密 印制电路板制 造项目工程设 计	7200 平方米	2024 年 6 月	/
主办公楼装修 设计工程	11912.32 平方 米	2026 年 2 月	/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获奖证书、合同关键页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金荣

身份证号：420111196801055635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28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06日
-2026年05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徐金荣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8年01月05日

注册编号：20024410552

聘用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5月22日-2026年05月21日



主任



个人签名：

徐金荣

签名日期：

2025.11.06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获奖证书

半导体封装基板产品制造项目（一期）--国家级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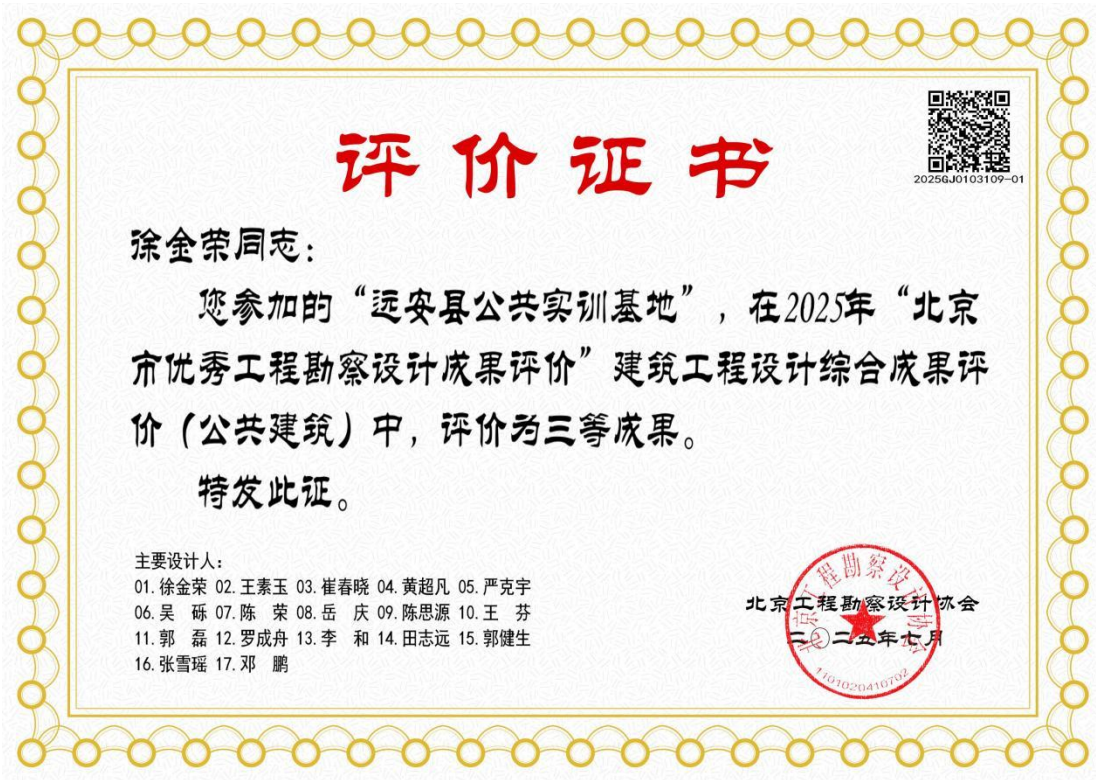
芒果社--国家级奖



祁阳新天地城市商业综合体--省级奖



远安县公共实训基地--省级奖



1、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合同关键页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合同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
建设工程室内设计合同
Kinwong Electronics Thailand Factory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Interior Design Contract

工 程 名 称: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室内设计

工 程 地 点: 泰国巴真府甲民武里县金池工业园区景旺电子
(泰国)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 GPM0220250906002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甲级/规划甲级/景观甲级

发 包 人: 景旺电子(泰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年10月8日

Name of the Project: Kinwong Electronics Thailand Factory Interior
Design

Project Location: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888
Moo 8, Bo Thong Sub-district, Kabin Buri District,
Prachin Buri Province 25110

Contract No.: GPM0220250906002

Design Certificate Level: Class A of Architecture/Class A of Planning/
Class A of Landscape

Employer: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Designer: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AND

1 / 21

CONSULTING CO.,LTD SHENZHEN BRANCH

Date of Signing: _____

发包人（甲方）：景旺电子（泰国）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Employer (Party A):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Designer(Party B):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AND
CONSULTINGCO.,LTD SHENZHEN BRANCH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室内的工程
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The Employer entrusts the designer to undertake the Engineering
Design of Kinwong Electronics Thailand Factory Interior Design. Upon
mutual agreement, this contract is signed.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Article 1 This Contract is concluded on the basis of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 1.1 The Civil Cod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Construction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1.2 China's Regulations on Quality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Works.
- 1.3 Construction approval documents.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甲方提供的地块规划设计要点；
- 2.2 甲方提出的项目定位建议、规划设计要求、配套建设要求等；
- 2.3 甲方提供的有关技术条件；
- 2.4 甲方要求的设计深度；



- 2.5 甲方已确认的各阶段性成果;
- 2.6 泰国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
- 2.7 泰国国家、省、市有关法规、规范和规定。
- 2.8 泰国相关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2.9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及相关设计规范、规程并且其他相关泰国法律法规。

Article 2 Basis of Design

- 2.1 Plot planning and design points provided by Party A;
- 2.2 Project positioning suggestions, planning and design requirements, supporting construction requirements, etc. put forward by Party A;
- 2.3 Relevant technical conditions provided by Party A;
- 2.4 The depth of design required by Party A;
- 2.5 The results of each stage already confirmed by Party A;
- 2.6 Thai urban planning Standards and guidelines;
- 2.7 Relevant Thailand national, provincial and municipal laws, regulations and provisions.
- 2.8 Thai relevant city planning regulations, "Construction Land Use Planning Permit" or "Contract for Land Use Rights Transfer";
- 2.9 Thai and local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survey and desig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related design norms and provisions, and other relevant Thai laws and regulations.

第三条 本合同项目规模、设计工作、设计内容

- 3.1 项目规模: 室内设计的建筑范围是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的办公楼1-4楼以及综合楼2-4楼(具体以甲方提供的图纸为准);
- 3.2 设计工作: 室内概念设计, 方案设计, 施工图设计, 机电BIM碰撞检测及相关资料。

3.3 设计内容

- 1. 室内软装(可移动、可更换的装饰物与功能性物件)概念设计;
- 2. 室内硬装(固定在建筑物上, 不可移动的基础装修, 例如墙体改造、水电管

2	Interior construction drawing results (converted by a Thai design company into a version that meets local requirements and is signed by Thai licensed design engineer.)	8 copies	Within 35 working days after the commencement of this stage of work	c documen ts
3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BIM Clash Detection and related Documents (Revit Models, CAD Composite Pipeline Drawings)	Electronic version	Within 10 working days after the completion of Interior construction drawing results	

Notes:

The above schedule does not include the time for communication with Party A and government departments or waiting for reply, nor the time for construction application and approval. The specific schedule shall be agreed by both parties through negotiation according to the actual progress of the project, and the final assignment for each stage issued in writing by Party A shall prevail. Both parties shall discuss each stage of work before the start of each stage, and form meeting minutes or supplementary agreements to guide the design work of this stage. In the event that the next design progress is affected due to Party A's review or audit, the design period shall be postponed accordingly upon Party A's confirmation in writing.

第六条 设计费及付款方式

6.1 设计费计费方式为:

本项目室内面积为12097 m², 双方确认合同总价包干金额为

中国增值税, 含甲方需代扣代缴的泰国印花税(合同价格的千分之一)】。

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及形式发票(INVOICE)给甲方, 甲方提供代扣税证明给乙方。

收款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 766657930978

(1) 双方负责人、联络人及联络方式

发包方			
联系人	姓名	手机	Email
负责人	张佳	/	benny.zhang@kinwong.com
联络人	韩雪雪	13554700527	xuexue.han@kinwong.com
单位地址及电话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三路 158 号 景旺电子大厦		
设计方			
联系人	姓名	手机	Email
负责人	徐金荣	0755-86250704	marketing@szciade.com
技术负责人	姚建伟	134-3476-4105	yao.jianwei@szciade.com
商务负责人	刁宇	137-2550-2223	marketing@szciade.com
单位地址及电话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文化北区 B2 栋 5 楼 0755-86250704		

Article 9 Process and control

9.1 If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is changed, the changing party shall promptly notify the other party in writing. Otherwise, it shall be deemed that the original information is valid.

(1) Responsible persons, contact person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of both parties

Employer			
Contact Person	Name	Cell phone number	Email
The person in charge	张佳	/	benny.zhang@kinwong.com
Contact person	韩雪雪	13554700527	xuexue.han@kinwong.com

discrepancies between the two languages,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

10.8 This Contract is made in sextuplicate, with the Employer and the Designer holding three copies each.

10.9 This Contract shall come into force upon being sealed and confirmed by both parties.

10.10 For matters not covered in this Contract, both parties may enter into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The relevant agreement and telegrams, faxes and minutes of meetings recognized by both parties shall be an integral part of this Contract and have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is Contract.

发包人名称: 景旺电子(泰国)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盖章)

有权签字董事: (签字)

签订日期: 2015年10月8日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15年10月8日

Name of Employer: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Authorized Director: (Signature)

Authorized Agent: (Signature)

Date of Signing:

Name of Employer: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AND CONSULTING CO., LTD
SHENZHEN BRANCH

Legal Representative: (Signature)

Authorized Agent: (Signature)

Date of Signing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效果图







2、2024 年龙岗研发楼改造项目装修设计合同关键页

文档密级：企密 A

合同编号：SNLGGZ-25003

2024 年龙岗研发楼改造项目
装修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2024 年龙岗研发楼改造项目装修设计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

合 同 编 号： 20250103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甲级 规划甲级 景观甲级

发 包 人：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2 月

发包人（甲方）：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2024 年龙岗研发楼改造项目装修设计 的工程
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及相关设计规范、
规程。
-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5 设计任务书。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甲方提供的地块规划设计要点；
- 2.2 甲方提出的项目定位建议、规划设计要求、配套建设要求等；
- 2.3 甲方提供的有关技术条件；
- 2.4 甲方要求的设计深度；
- 2.5 甲方已确认的各阶段性成果；
- 2.6 《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
- 2.7 国家、省、市有关法规、规范和规定；

第三条 本合同项目规模、设计工作、设计内容

3.1 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2300 平方米。

3.2 设计深度

- 3.2.1 本项目建筑红线范围内的总体规划和建筑设计，满足国家和地方规范。
- 3.2.2 除本合同特别说明外，设计深度应按建设部批准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执行。

- 6.1 本合同的设计费为建筑方案设计费用，甲方按6.3约定支付设计费给乙方，乙方按甲方付款额度据实开具正式发票原件交至甲方。

6.3 各阶段设计费付款方式

付款阶段	付款比例	付款时间
第一次付款	20%	本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款	20%	平面布局经甲方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款	30%	效果图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款	20%	施工图完成并技术交底后 30 个工作日内
第五次付款	10%	工程竣工后 30 个工作日内
合计	100%	

- 说明：1、各设计阶段成果提交发包人后，若非设计人原因，发包人在10个工作日内未予答复的，视为发包人已承认该成果符合该阶段的设计要求，甲方应按以上付费金额及付费金额支付费用；
- 2、发包人要求设计人进行下一阶段工作前，应支付完设计人上一阶段设计费。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7.1 发包人权利义务

- 7.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有关规定

8.4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8.5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该阶段应收设计费总额的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

8.6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按合同暂定总价的 10%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过程与控制

9.1 如下述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一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 双方负责人、联络人及联络方式

发 包 人			
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Email
负责人			
联络人	施春杰		shichun@szciedc.com.cn
单位地址及电话			
设计人			
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Email
项目负责人	徐金荣	0755-86250704	marketing@szciedc.com
技术负责人	姚建伟	13434764105	yao.jianwei@szciedc.com
商务负责人	刁宇	13725502223	marketing@szciedc.com
单位地址及电话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文化园北区 B2 栋 5 楼 0755-86250704		

第十条 其他

10.1 发包人如有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

7) 发票类型：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

8) “发票备注栏”如需备注请列明：_____

发包人名称：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

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园北

区 B2 栋 5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52

电 话：

电 话：0755-8628-755

传 真：

传 真：0755-1525071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40016 5798 0978

签约日期：2025 年 2 月 15 日

签约日期：2025 年 2 月 15 日

2024 年龙岗研发楼改造项目装修设计效果图







3、Cel&中外建 Cel Logistics Sdn BhdCEL3 新办公室项目室内设计合同关键页

Cel Logistics Sdn Bhd CEL3 新办公室室内设计顾问

Cel Logistics Sdn Bhd
CEL3 新办公室项目室内设计顾问合同

工 程 名 称: Cel Logistics Sdn Bhd CEL3 新办公室室内设计顾问

工 程 地 点: 马来西亚

合 同 编 号: 20250109
(由设计人编填)

发 包 人: Cel Logistics Sdn Bhd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6 月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Cel Logistics Sdn Bhd CEL3 新办公室室内的工程设计顾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项目规模、设计顾问工作、设计顾问内容

1.1 项目地址：No 6, Jalan Berjaya 7, Taman Perindustrian Berjaya, 81300

Johor Bahru, Johor, Malaysia.

1.2 项目面积：办公楼室内面积3300 平方米

1.3 设计顾问工作：室内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1.4 设计顾问内容：1. 室内软装概念设计；

2. 室内硬装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3. 灯位、开关插座、空调、消防的末端点位设计；

4. 提供主要饰面的材料样板图片及生产厂家；

5. 达到可保障基础使用的隔音、照明及用电需求，如有专项器材的则进行设计配合，以及空调、消防等机电工程单位的设计配合。

6. 线上施工配合。

第二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室内方案成果	4 份	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电子文档 一份
2	室内施工图成果	8 份	本阶段工作开始后 35 个工作日	

说明：具体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由双方协商调整。

第三条 费用及付款方式

3.1 本合同的设计顾问费

3.2 各阶段付款方式

付款阶段	付款金额 (万元)	付 款 时 间
第一次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款		本项目装修材料出口退税后或项目开始施工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款		本项目施工配合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四条 其他

4.1 本合同一式 4 份，发包人 2 份，设计人 2 份。

4.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即时生效。


 发包人名称：

 2007
 Director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日


 设计人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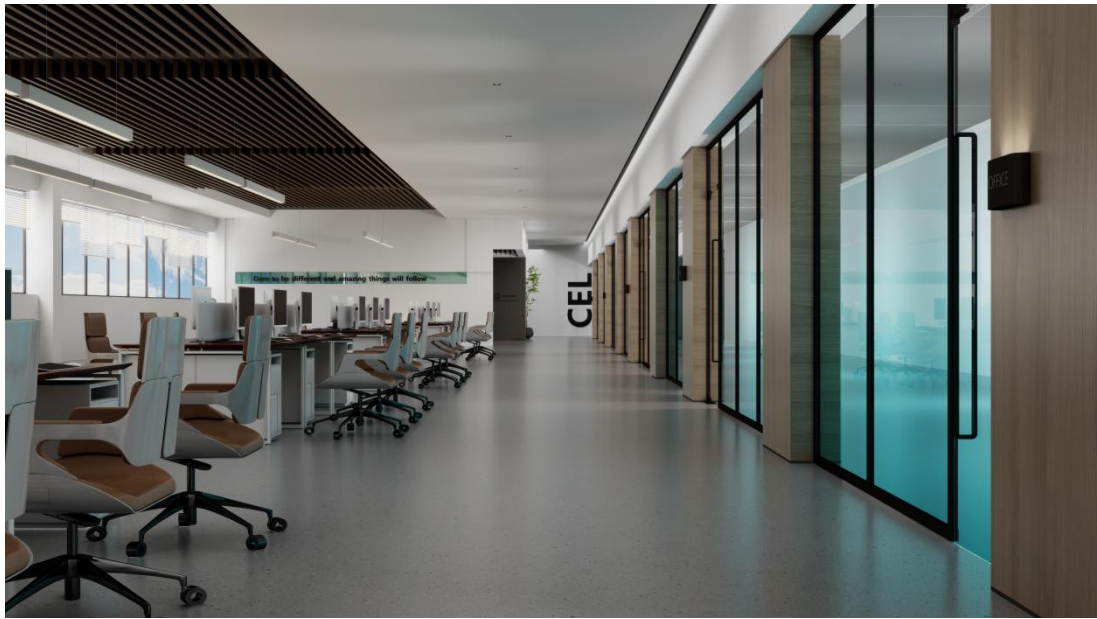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帐号：766657930978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日

Cel&中外建 Cel Logistics Sdn BhdCEL3 新办公室项目室内设计效果图





4、泰兴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制造项目工程设计合同关键页

泰兴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制造项目 工程设计合同 Taixing High-speed and High-density Printed Circuit Board Manufacturing Project Engineering Design Contract	
工 程 名 称:	泰兴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制造项目工程设计
工 程 地 点:	泰国
合 同 编 号:	TxDL-24004
设计证书等级:	规划甲级 建筑甲级 景观甲级
发 包 人: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Name of the Project:	Engineering Design of Taixing High-speed and High-density Printed Circuit Board Manufacturing Project
Project Location:	Thailand
Design Certificate Level:	
Employer:	Shennan Circuits Co., Ltd.
Designer: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 Consult Co., Ltd.
Date of Signing:	

1 / 22

始前一周双方进行讨论，并形成会议纪要或补充协议指导该阶段的设计工作。若因甲方审查、审核的原因影响到下一步设计进度的，经甲方确认后设计工期相应顺延。

Notes:

The above schedule does not include the time for communication with Party A and government departments, including the time for waiting for their reply, nor the time required for construction applications and approvals. The specific schedule can be adjusted by the Parties through negotiation according to the actual progress of the Project, and the final assignment for each stage issued by Party A shall prevail. The Parties shall discuss each stage one week before its commencement, and execute meeting minutes or supplementary agreements to guide the design work for that stage. In the event that the next design progress is affected due to Party A's review or audit, the design period shall be postponed accordingly upon Party A's confirmation.

第六条 设计费及付款方式

- 6.1 本合同的设计费建筑全程设计、景观全程设计及室内全程设计之和，甲方按6.3约定支付设计费给乙方，乙方按甲方付款额度据实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原件在付款前交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为避免疑义，甲方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原件起，有权享受至少 30 天的信用期/付款期。

Article 6 Design Fee and Payment Method

- 6.1 Party A shall pay the design fee to Party B as detailed in Article 6.3, which includes the total design fee for the building structure design, landscape design and interior design. Party B shall issue the original VAT invoice according to the payment amount of Party A and deliver it to Party A before payment. Otherwise, Party A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refuse payment without any liability. For avoidance of doubt, Party A shall be entitled to a credit term/ payment term of at least 30 days from receiving the original invoice issued by Party B.

- 6.2 完成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设计工作和设计内容的税前设计费总额为人民币 5,444,174.00 元（伍佰肆拾肆万肆仟壹佰柒拾肆元伍角叁分），税后设计费总额为人民币 5,770,825.00 元（伍佰柒拾柒万捌仟贰佰伍拾元整），其中包括 6% 的增值税。

序号	设计范围	暂估	设计阶段			单价	含税 6% (万元)	备注
		面积 (万㎡)	规划	方案	施工图	(元/㎡)		
6	二期室内全程	0.72		✓	✓			含 BIM 设计，包括办公、餐厅等需要室内设计的区域

measures within the specified time, the Designer shall be liable for any damages incurred due to the delay.

Notwithstanding the foregoing, the Designer shall be liable for damages incurred, either directly or indirectly, due to any omissions or errors in the design data and documents by the Designer.

- 8.6 If the Designer requests to terminate or rescind the Contract after it comes into effect, the Designer shall pay the Employer liquidated damages equal to 10% of the total design fee provisionally determined in the Contract.

第九条 其他

- 9.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 9.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泰国或泰国地方标准图，由设计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五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本合同约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 9.3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提供超出本合同内容的工作服务的，发包人应当另行支付费用。具体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 9.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9.5 本合同服务周期为叁年，如超过约定的服务周期，双方另行协商设计费增补事宜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
- 9.6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提起诉讼。
- 9.7 本协议以中文和英文编写。如果语言之间有任何差异，以中文为准。
- 9.8 本合同一式四份，发包人和设计人各执两份。
- 9.9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确认后即时生效。
- 9.10 本合同在双方履行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终止。
- 9.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9.12 本项目甲乙双方项目过程控制与协调联络人：

发包人(甲方)

联络人：

设计人(乙方)

项目负责人：徐金荣

技术负责人：姚建伟 13434764105，邮箱：yao.jianwei@szciedc.com

商务负责人：刁宇 13725502223，邮箱：marketing@szciedc.com

9.13 开票信息：

- 1) 单位全称：_____
- 2) 单位纳税人识别号：_____
- 3) 单位地址(税务登记证上的注册地址)：_____
- 4) 公司电话(区号及座机号码)：_____
- 5) 基本户银行名称：_____
- 6) 基本户银行账号：_____

5) Name of Bank for Basic Account: _____

6) Basic Bank Account No.: _____

7) Type of Invoice Issued (VAT Invoice): _____

发 包 人 名 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Name of Employer:

(Seal)

Legal Representative: (Signature)

Authorized Agent: (Signature)

Address:

Postal code:

Tel.:

Fax:

Name of Bank:

Bank Account No.:

发 包 人 名 称: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华通大厦 A 座 374 室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新技术工业开发试验区支行四道口分理处

银行帐号: 0200 0493 0902 2513 541

Name of Employer: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 consult co., Ltd.

(Seal)

Legal Representative: (Signature)

Authorized Agent: (Signature)

Address: Room 374, Block A, Huatong Building, 19 Chegongzhuang West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Tel.:

Fax:

Name of Bank: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Beijing Haidian new technology industrial development pilot Zone branch four Daokou branch office branch

Bank Account No.: 0200 0493 0902 2513 541

[Remainder of page intentionally left blank.]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泰兴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制造项目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中 标 价：人民币伍佰柒拾柒万零捌佰贰拾伍圆整（¥5770825.00）

本项目于 2024-04-02 在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进行招标，现已
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
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日期：

泰兴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制造项目工程设计效果图







1F

休息区 →
Rest Area
会议室 →
Meeting Room





5、主办公楼装修设计工程合同关键页

KINWONG 景旺电子	保密文件
------------------------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主办公楼装修设计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水大道801号

发 包 人: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编号: Z03EN1026420251212011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利

送达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水大道801号

设计人（以下称“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金荣

送达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文化园北区B2栋5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设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定义

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合同价款”又称“设计费”：是指甲方用于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的金额。
- （2）“设计成果文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和技术要求，由乙方分期提供的阶段性成果、最终工作成果等，且应当采用合同中双方约定的载体。
- （3）“技术标准”是指构成合同的设计应当遵守的或指导设计的国家、行业或地方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 （4）“设计周期”又称设计工期：是指在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完成工程设计及相关服务所需的期限。

第二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主办公楼装修设计工程
- 2、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水大道801号

第三条 工程设计范围、设计阶段与服务内容



1、设计范围

建筑规模：11912.32m²，其中：一号厂房精装修建筑面积7746.17 m²，研发楼7层精装修建筑面积2047.75m²、2号餐厅大厅精装修建筑面积2118.4 m²。

2、设计阶段与服务内容

1) 设计工作：室内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

2) 设计内容：

1、平面图（平面布置图、天花造型平面图、地面铺装图、天花灯具定位图、天花综合图，机电控制末端点位图，开关末端点位图，墙面尺寸定位图、立面索引图），对面积较大的或形状复杂的平面增补分区平面图。

2、立面图及立剖面图，对较复杂立面绘制立面索引图，立面造型图、立面展开图。

3、大样图和节点详图：

① 对于平、立、剖面图中未表达清楚的均采用索引大样图进行放大、剖析。

② 需要交待装饰完成面内部构造的部位和结构固定的部位，并予以国标品质标明。

③对于主要承重结构发生受力关系和结构敏感部位的特约交待。

4、精装修机电施工图，包括强弱电系统图，暖通改造系统图，消防改造系统图。

5、材料明细表、材料样板。

6、灯具及开关面板选型。

7、一号厂房办公楼不包含二次消防设计。

8、2号餐厅和研发楼 7 层根据已有二次消防喷淋结合精装修成果进行修改调整消防设计。

第四条 合同价款（设计费）

（一）合同价款



(3) 乙方应当根据建筑工程的使用功能和专业技术协调要求，合理确定基础类型、结构体系、结构布置、使用荷载及综合管线等。

(4) 乙方在工程设计中选用的材料、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及适应性，满足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等要求，但乙方不得指定品牌或供应商。

(5) 乙方应做好工程设计的质量与技术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工程设计质量保证体系，加强工程设计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建立完整的设计文件的设计、复核、审核、会签和批准制度，明确各阶段的责任人。

(6) 设计成果文件的要求

①、设计成果文件的编制应符合法律、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及甲方的要求。

②、工程设计依据应完整、准确、可靠，设计方案论证充分，计算准确可靠，并能够实施。

③、设计成果文件的深度应满足本合同相应设计阶段的规定要求，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有效的相关规定。

④、设计成果文件必须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等方面的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規规定在设计成果文件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

⑤、应根据法律、技术标准要求，保证房屋建筑工程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并应在设计成果文件中注明相应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

第七条 乙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徐金荣、姚建伟；身份证号码：

420111196801055635、431227198411103011；

联系电话：0755-86250704、13434764105；电子邮箱：
marketing@szciedc.com、yaojianwei@szciedc.com。

乙方对其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代表乙方履行合同义务，负责本项目设计过程中全面管理的责任和义务，严格把关项目的质量及时间安排，代表乙方递交、签收确认文件等。



KINWONG
景旺电子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3】月【12】日



3、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工 程 名 称	工 程 规 模		合同签订日期	建 设 单 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建筑面积	总投资				
1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	12097 平方米	/	2025 年 10 月	景旺电子（泰国）有限公司	韩雪雪 13554700527	
2	联投矿业总部办公大楼	3508.01 平方米	/	2024 年 9 月	湖北联投矿业有限公司	0717-6494698	
3	华润燃气总部基地（中山）及新兴产业科创中心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	2000 平方米	/	2023 年 11 月	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陈先生 0760-88668687	
4	国寿金融中心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	3216 平方米	约 1500 万	2022 年 02 月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李永辉 010-66581000	
5	国寿嘉园新职场装修工程	2058 平方米	/	2022 年 02 月	国寿嘉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袁先生 010-86329531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1、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合同关键页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合同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 建设工程室内设计合同 Kinwong Electronics Thailand Factory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Interior Design Contract	
工 程 名 称: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室内设计
工 程 地 点:	泰国巴真府甲民武里县金池工业园区景旺电子 (泰国)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	GPM0220250906002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甲级/规划甲级/景观甲级
发 包 人:	景旺电子(泰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年10月8日
Name of the Project: Kinwong Electronics Thailand Factory Interior Design	
Project Location: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888 Moo 8, Bo Thong Sub-district, Kabin Buri District, Prachin Buri Province 25110
Contract No.:	GPM0220250906002
Design Certificate Level:	Class A of Architecture/Class A of Planning/ Class A of Landscape
Employer: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Designer: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AND
1 / 21	

CONSULTING CO.,LTD SHENZHEN BRANCH

Date of Signing: _____

发包人（甲方）：景旺电子（泰国）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Employer (Party A):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Designer(Party B):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AND
CONSULTINGCO.,LTD SHENZHEN BRANCH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室内的工程
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The Employer entrusts the designer to undertake the Engineering
Design of Kinwong Electronics Thailand Factory Interior Design. Upon
mutual agreement, this contract is signed.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Article 1 This Contract is concluded on the basis of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 1.1 The Civil Cod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Construction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1.2 China's Regulations on Quality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Works.
- 1.3 Construction approval documents.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甲方提供的地块规划设计要点；
- 2.2 甲方提出的项目定位建议、规划设计要求、配套建设要求等；
- 2.3 甲方提供的有关技术条件；
- 2.4 甲方要求的设计深度；



- 2.5 甲方已确认的各阶段性成果;
- 2.6 泰国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
- 2.7 泰国国家、省、市有关法规、规范和规定。
- 2.8 泰国相关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2.9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及相关设计规范、规程并且其他相关泰国法律法规。

Article 2 Basis of Design

- 2.1 Plot planning and design points provided by Party A;
- 2.2 Project positioning suggestions, planning and design requirements, supporting construction requirements, etc. put forward by Party A;
- 2.3 Relevant technical conditions provided by Party A;
- 2.4 The depth of design required by Party A;
- 2.5 The results of each stage already confirmed by Party A;
- 2.6 Thai urban planning Standards and guidelines;
- 2.7 Relevant Thailand national, provincial and municipal laws, regulations and provisions.
- 2.8 Thai relevant city planning regulations, "Construction Land Use Planning Permit" or "Contract for Land Use Rights Transfer";
- 2.9 Thai and local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survey and desig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related design norms and provisions, and other relevant Thai laws and regulations.

第三条 本合同项目规模、设计工作、设计内容

- 3.1 项目规模: 室内设计的建筑范围是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的办公楼1-4楼以及综合楼2-4楼(具体以甲方提供的图纸为准);
- 3.2 设计工作: 室内概念设计, 方案设计, 施工图设计, 机电BIM碰撞检测及相关资料。

3.3 设计内容

- 1. 室内软装(可移动、可更换的装饰物与功能性物件)概念设计;
- 2. 室内硬装(固定在建筑物上, 不可移动的基础装修, 例如墙体改造、水电管

2	Interior construction drawing results (converted by a Thai design company into a version that meets local requirements and is signed by Thai licensed design engineer.)	8 copies	Within 35 working days after the commencement of this stage of work	c documen ts
3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BIM Clash Detection and related Documents (Revit Models, CAD Composite Pipeline Drawings)	Electronic version	Within 10 working days after the completion of Interior construction drawing results	

Notes:

The above schedule does not include the time for communication with Party A and government departments or waiting for reply, nor the time for construction application and approval. The specific schedule shall be agreed by both parties through negotiation according to the actual progress of the project, and the final assignment for each stage issued in writing by Party A shall prevail. Both parties shall discuss each stage of work before the start of each stage, and form meeting minutes or supplementary agreements to guide the design work of this stage. In the event that the next design progress is affected due to Party A's review or audit, the design period shall be postponed accordingly upon Party A's confirmation in writing.

第六条 设计费及付款方式

6.1 设计费计费方式为:

本项目室内面积为12097 m², 双方确认合同总价包干金额为

含6%

中国增值税, 含甲方需代扣代缴的泰国印花税(合同价格的千分之一)】。

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及形式发票(INVOICE)给甲方, 甲方提供代扣税证明给乙方。

收款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 766657930978

(1) 双方负责人、联络人及联络方式

发包方			
联系人	姓名	手机	Email
负责人	张佳	/	benny.zhang@kinwong.com
联络人	韩雪雪	13554700527	xuexue.han@kinwong.com
单位地址及电话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三路 158 号 景旺电子大厦		
设计方			
联系人	姓名	手机	Email
负责人	徐金荣	0755-86250704	marketing@szci.de.com
技术负责人	姚建伟	134-3476-4105	yao.jianwei@szci.de.com
商务负责人	刁宇	137-2550-2223	marketing@szci.de.com
单位地址及电话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文化北区 B2 栋 5 楼 0755-86250704		

Article 9 Process and control

9.1 If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is changed, the changing party shall promptly notify the other party in writing. Otherwise, it shall be deemed that the original information is valid.

(1) Responsible persons, contact person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of both parties

Employer			
Contact Person	Name	Cell phone number	Email
The person in charge	张佳	/	benny.zhang@kinwong.com
Contact person	韩雪雪	13554700527	xuexue.han@kinwong.com

discrepancies between the two languages,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

10.8 This Contract is made in sextuplicate, with the Employer and the Designer holding three copies each.

10.9 This Contract shall come into force upon being sealed and confirmed by both parties.

10.10 For matters not covered in this Contract, both parties may enter into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The relevant agreement and telegrams, faxes and minutes of meetings recognized by both parties shall be an integral part of this Contract and have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is Contract.

发包人名称: 景旺电子(泰国)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盖章)

有权签字董事: (签字)

签订日期: 2015年10月8日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15年10月8日

Name of Employer: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Authorized Director: (Signature)

Authorized Agent: (Signature)

Date of Signing:

Name of Employer: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AND CONSULTING CO., LTD
SHENZHEN BRANCH

Legal Representative: (Signature)

Authorized Agent: (Signature)

Date of Signing

景旺电子泰国厂项目建设工程室内设计效果图







2、联投矿业总部办公大楼合同关键页



设计咨询协议



工 程 名 称: 联投矿业总部办公大楼

工 程 地 点: 湖北省宜昌市

合 同 编 号: ZWJF2024-262

发 包 人: 湖北联投矿业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4 年 09 月

甲方：湖北联投矿业有限公司

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联投矿业总部办公大楼 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数智指挥中心建设、职工食堂装饰装修工程及厨房设备购置、全系统弱电智能化安装(含全部办公楼办公区域、数智指挥中心、职工食堂)施工图设计和施工图预算编制服务 的设计咨询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设计范围、设计内容、设计深度：

2.1 项目名称：联投矿业总部办公大楼设计。

2.2 设计范围：本工程总设计面积为 3508.01 平方米，其中 3D 栋办公区 5、6、7F 设计面积合计 3148.17 平方米、C3 栋员工餐厅面积合计 359.84 平方米。

2.3 设计内容：室内室内精装修、二次机电（水、暖、电）、全系统智能化施工图设计和施工图预算编制服务。

2.4 设计深度：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国家及湖北省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程制度要求。

第三条 甲方应为乙方设计咨询指导工作提供便利，并提供相关资料及文件，具体要求详见设计任务书。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设计任务书	1	以双方协商 为准	
2	相关技术资料	1		

第四条 乙方应为甲方向建设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提供咨询指导，协助甲方在规定时间内向建设方提交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乙方指导甲方完成的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完成日期	有关事宜
1	深化方案设计文本	2	以甲方通知时间为 准	各阶段设计 咨询成果内 容及深度达 到设计任务 书要求
2	全套施工图蓝图	6		
3	精装修材料配置清单	6		
4	硬装材料实物设计样品	1		
5	施工图预算编制清单	6		

第五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

5.1 本合同暂定咨询费（含税）为 748800 元（大写 柒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人民币，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6%，不含税价为 706415.09 元，税额为 42384.91 元。（若乙方无法提供增值税税率为 6% 的发票，税金差额由乙方承担）咨询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序号	支付阶段	占总咨询费比例（%）	支付额（元）	支付条件
1	深化方案设计阶段7日内	40%	299,520	提交成果文件包含： 效果图方案文本 2 套（包括整体功能平面规划、各主要空间三维效果图、主要硬装材料设计），主要空间三维效果图 A2 幅面 1 份。
2	施工图阶段7日内	50%	374,400	提交成果文件包含： 全套施工图蓝图 6 份， 精装修材料配置清单 6 份， 硬装材料实物设计样品 1 份， 施工图预算编制清单 6 份。
3	项目竣工7日内	10%	74,880	项目竣工验收或办公楼入驻，以先到者为准。

甲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2024 年 9 月 日

乙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通大厦 374 室

邮政编码: 100042

电 话: 010-62518021

传 真: 010-6251802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支行四道口(20)理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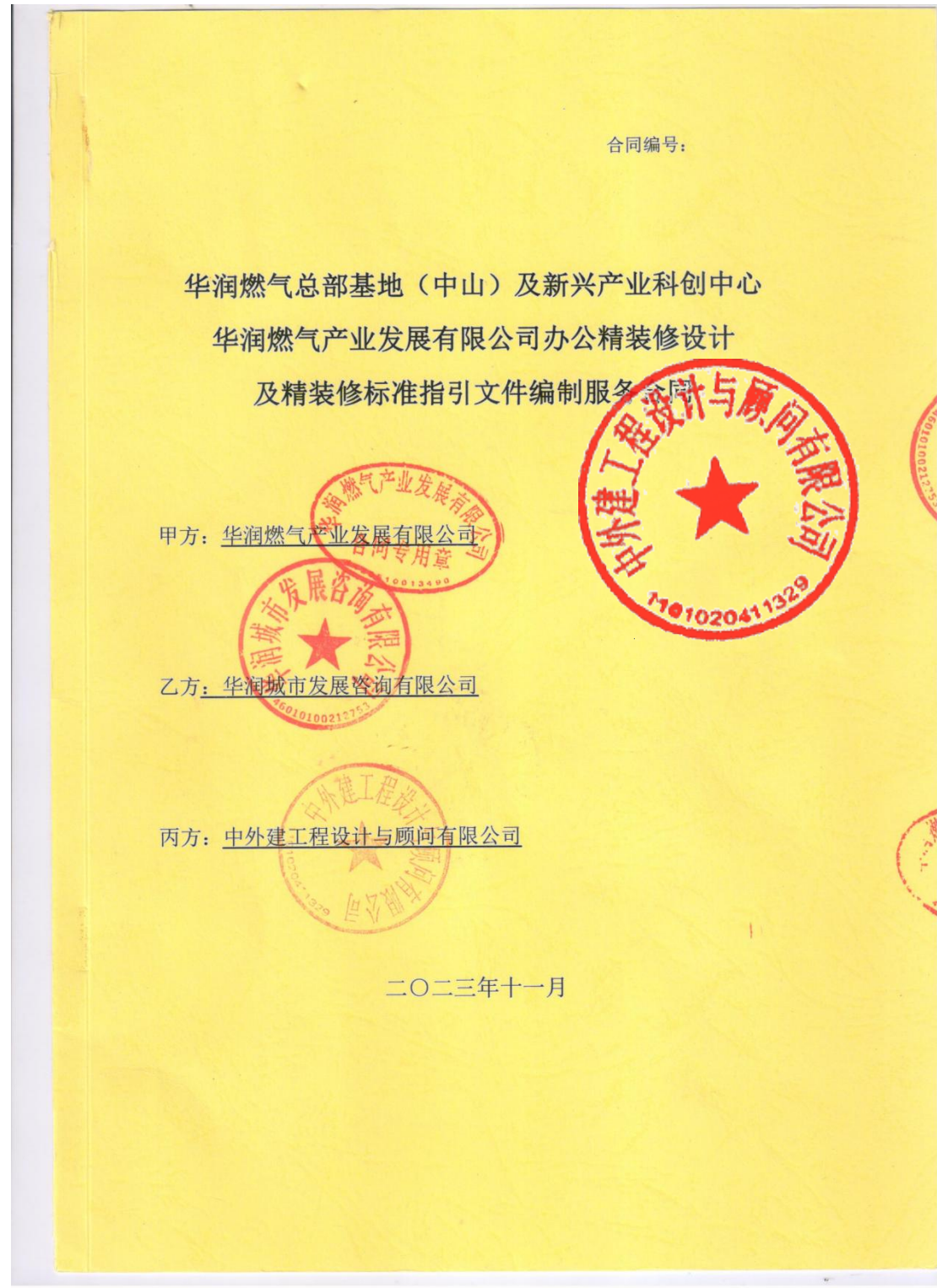
银行帐号: 0200049309022513541

日期: 2024 年 9 月 日

联投矿业总部办公大楼效果图



3、华润燃气总部基地（中山）及新兴产业科创中心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精装修设计合同关键页



华润燃气总部基地（中山）及新兴产业科创中心
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
及精装修标准指引文件编制服务合同

甲方：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华润城市发展咨询有限公司

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经三方友好协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确定由丙方承担华润燃气总部基地（中山）及新兴产业科创中心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及精装修标准指引文件编制服务工作。为进一步明确三方责任，根据本工程具体情况，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总则

1.1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和达路以北、思群街以西，坐拥“深中通道”桥头堡，紧邻珠江西海岸，地理位置优越。总用地约 32000 平方米，净用地面积 32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2625.56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116400.33 平方米，主要包括 8.51 万平方米的产业用房及 3.19 万平方米的地下车库（暂定）】，本合同的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面积暂定为 2000 平方米。

1.2 甲方及乙方现委任丙方作为本项目的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及精装修标准指引文件编制服务单位，丙方亦接受该委任，并承诺将及时、全面、适当地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精装修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第二章和附件 7：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及精装修标准指引文件编制服务设计任务书中的内容。

1.3 丙方已完全理解，并在合同执行中无条件遵守以下条款：

1.3.1 若丙方已完成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及精装修标准

第三章 丙方工作团队要求

- 3.1 丙方工作团队的详细情况（包括姓名、专业、职称、从事本专业时间及具体负责事项）详见本合同的附件3：丙方拟派服务人员名单。
- 3.2 丙方应确保派出的工作团队主要人员是其公司中最适合本项目的人员，并能代表丙方专业工作水准。
- 3.3 丙方应确保派出的工作团队主要人员在本项目工作过程中的完整性与连续性，未经甲方、乙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工作团队的主要人员。
- 3.4 甲方以及乙方有权观察并评估丙方工作团队主要人员的工作能力和表现，并有权要求丙方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人员。
- 3.5 丙方委派白玺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负责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及精装修标准指引文件编制服务工作全过程的组织协调及对接等事宜。
- 3.6 丙方驻场人员
- 3.6.1 丙方驻场人员以乙方要求时间为准进驻现场或乙方办公，驻场人员的专业工程师要求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良好的职业道德，与乙方及施工单位有良好的沟通及协调能力，并确保配合乙方工作时间安排。
- 3.6.2 丙方现场进驻的设计师上岗前，应进行相关培训，包括专业技术培训、职业道德教育、现场咨询规范、程序等的培训。上岗后有一至二个月的试用期，视驻场的专业设计师能力及现场实际情况确定。试用期满，由乙方对其进行评估考核，考核合格后正式上岗。如考核不合格，由丙方另行更换现场工作人员。
- 3.7 丙方工作团队的人员要求及奖惩措施详见附件4：丙方设计人员管理要求。

第四章 合同价款及付款

- 4.1 合同价款
- 4.1.1 本项目设计费用为综合单价包干：暂定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面积为2000平方米（m²），精装修标准指引文件编制为1项。
- 办公精装修设计含税合同单价为：人民币（小写）：¥ 120.00 元/m²；
（大写）： 壹佰贰拾元整 /m²。
- 精装修标准指引含税合同单价为：人民币（小写）：¥ 190000.00 元/项；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华润城市发展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3 年 月 日

华润燃气总部基地（中山）及新兴产业科创中心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精装修设计效果图





4、国寿金融中心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合同关键
页

GF—2015—0209

合同编号：2022018

国寿金融中心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
设计服务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国寿金融中心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的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国寿金融中心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 CBD 核心区 Z-1 国寿金融中心 26 层（实际楼层 21 层）。

3.建筑面积：3216.2 平方米。

4.建筑功能：办公。

5.投资估算：约 1500 万 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地上 39 层，地下 5 层，总建筑面积约 162369.4 平方米，是一栋超高层国际甲级写字楼，于 2019 年 4 月完成竣工验收。本项目位于国寿金融中心 26 层（实际楼层 21 层），建筑面积 3216.2 平方米，用途为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用办公室。

2.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含专项设计）、施工现场服务及竣工验收阶段的服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装修、强电、弱电、消防、暖通、标识等。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柒万元整（¥ 670,000.00 元）。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双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服务费用、应缴纳的全部政府相关税费、手续费以及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所有相关费用。除本合同明确特别约定外，设计人履行本合同，发包人不需再向其及其他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李永辉。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赵磊、王典。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凤鸣

设计人(盖章):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仲良印

组织机构代码: /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20321266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华南街 5 号 17 层 (14) 1703 单元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张凤鸣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东四支行

账 号: 11001007400059666999

时 间: 2022 年 2 月 13 日

组织机构代码: /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1011011775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华通大厦 374 室

邮政编码: 100044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3381405687

传 真: /

电子信箱: jz_heyue@126.com

开户银行: 工行四道口支行

账 号: 0200049309022513541

时 间: 年 月 日

5、国寿嘉园新职场装修工程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SJY-TZGC-202202

国寿嘉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新职场装修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国寿嘉园新职场装修工程

工 程 地 点： 北京市西城区华远北街2号瑞港大厦10层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 编号： A11100670

发包人： 国寿嘉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2月9日 2022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国寿嘉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国寿嘉园新职场装修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收费 (万元)
		层数	面积 (m ²)	方案	施工图	
1	室内装饰 及配套机电专 业设计	1	2058	√	√	25
	合计	1	2058	√	√	25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1) 原建筑全套施工图（电子文件）及洽商 (2) 有关专业设计深化图	1套	设计工作开始前	
2	设计委托任务书及特殊要求	1套	设计工作开始前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设计时间（天）	工作条件	确认内容
1	平面布置图	1	10	/	/
2	效果图（4×A1）	1	7	/	/
3	施工图（A2蓝图）	8	20	/	/
4	装饰材料选型表	1	/	/	/
5	全套电子文件	1	/	/	/

说明：

- 1) 确认工作需在设计工作开始前由发包人指定明确。
- 2) 设计时间不含国家规定的（元旦、春节、五一、十一等）法定节假日。
- 3) 发包人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确认时间不在本合同的时间范围内。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元整即 250000.00元，不含税价为235849.06元，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30%	75000	合同签订后14日内
第二次付费	60%	150000	施工图提交确认，审图合格、施工开工后14天内
第三次付费	10%	25000	竣工验收合格后14天内

说明：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
..... 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
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
包人承担。

8.3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
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
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商定费用。

8.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6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
意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7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设计人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8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8.9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
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
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
、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本结束)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袁鹏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印

4、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工程类型	评奖机关	备注
1	CBDA 装饰设计大赛（CBDA 设计奖）金奖	2021 年 3 月	国家级	文教、体育空间方案类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锦门学院里幼儿园
2	2021-2022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金奖	2022 年	国家级	医技楼、疗养医疗类	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门急诊楼、医技楼、疗养医疗类)
3	CBDA 装饰设计大赛（CBDA 设计大赛）二等奖	2022 年 9 月	国家级	医疗空间方案类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
4	APR IID 国际室内设计奖金奖	2022 年	国际奖	公共建筑	Architecture Press Release	香港中文大学音乐学院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1、锦门学院里幼儿园



2、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门急诊楼、医技楼、疗养医疗类)



GF—2000—021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规划及施工图设计

工 程 地 点：安徽省岳西县

合 同 编 号：AH2020SJ015 2020-30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甲级、规划甲级、景观甲级

发 包 人：岳西县医院

设 计 人：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0 年 6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 包 人： 岳 西 县 医 院
设 计 人： 中 外 建 工 程 设 计 与 顾 问 有 限 公 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规划及施工图设计 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发包人名称:

岳西县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设计人名称 (主体方):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仲良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 案 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鉴证意见:

(盖章)

经 办 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月 日

3、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



合同编号: AH2021SJ005

建设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

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

项目地点: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院内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甲级、规划甲级、景观甲级

采购方: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计方: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3.1

采购方（甲方）：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计方（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经公开招标，由乙方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及承包内容：

1.1 项目名称：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

1.2 工程规模：100500 平方米。

1.3 项目负责人：张国军（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4 服务内容及要求：

根据采购方要求对综合大楼项目建筑、结构、管线综合、屋面、钢结构、幕墙、室外管网、道路、绿化等相关工程进行二次深化设计。

（1）构建室内空间模型，设计室内装修效果。

（2）本项目精装修效果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建筑、机电安装（包含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结构复核等工程。

（3）项目设计范围包括外墙、顶棚、地面及墙体、装修材料。

第二条 知识产权的保护：

2.1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设计所需有关资料及文件。

2.2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或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三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资料、文件名称、时间、份数：

此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4、香港中文大学音乐学院



International Interior Design Awards 2022

GOLD WINNER
Public Building Interior Concept

Project Name

Shenzhen Conservatory of Music,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esigned by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Consult Co.,Ltd Shenzhen

Design Team

Diao Yu, Mao Wen, Luo Huan, Chen Xinxiu



This Certificate is proudly presented to Shenzhen Conservatory of Music,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by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Consult Co.,Ltd Shenzhen

—APR Award—

Rene Messey
Architecture Press Release



www.architecturepressrelease.com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

改造设计合同

(正本)

工 程 名 称: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改造设计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内
合 同 编 号: 20200123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规划甲级 建筑甲级 景观甲级
发 包 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0 年 8 月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改造设计

委托方(甲方):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设计方(乙方):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内

建设内容: 包括室内改造工程(含办公室、琴房、排练厅、图书馆、教室等)、公共及辅助空间改造、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和智能化工程等。

建设规模: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的建筑包含两栋综合楼, 其中1栋为4层的教学综合楼, 1栋为14层的生活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为33047.26平方米, 其中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19578.55平方米, 生活综合楼建筑面积13468.71平方米。

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1章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改造设计活动中中标, 按照中国政府设计管理的有关规定, 接受甲方委托, 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 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合同依据

-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2.5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
- 1.2.6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 1.2.7 深圳市规划主管部门《关于报审建筑工程设计内容及深度的规定》
- 1.2.8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 1.2.9 相关的建设工程审批文件
- 1.2.10 招标人制定的相关设计、技术、图文、图档、考评、工程的各管理



甲方：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盖章）

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文化产业园北区 B2 栋 5 楼



法定代表人：徐扬生（签字）

法定代表人：张仲良（签字）

委托代理人：陈吉红（签字）

委托代理人：林汉生（签字）

电话：0755-84273554

电话：0755-86250708

传真：+86 (0) 755 86920634

传真：0755-86250708

邮政编码：518172

邮政编码：518052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签署时间：2020 年 08 月 日

4、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工程类型	评奖机关	备注
1	CBDA 装饰设计大赛（CBDA 设计奖）金奖	2021 年 3 月	国家级	文教、体育空间方案类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锦门学院里幼儿园
2	2021-2022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金奖	2022 年	国家级	医技楼、疗养医疗类	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门急诊楼、医技楼、疗养医疗类)
3	CBDA 装饰设计大赛（CBDA 设计大赛）二等奖	2022 年 9 月	国家级	医疗空间方案类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
4	APR IID 国际室内设计奖金奖	2022 年	国际奖	公共建筑	Architecture Press Release	香港中文大学音乐学院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1、锦门学院里幼儿园



2、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门急诊楼、医技楼、疗养医疗类)



GF—2000—021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规划及施工图设计

工 程 地 点：安徽省岳西县

合 同 编 号：AH2020SJ015 2020-30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甲级、规划甲级、景观甲级

发 包 人：岳西县医院

设 计 人：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0 年 6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 包 人： 岳 西 县 医 院
设 计 人： 中 外 建 工 程 设 计 与 顾 问 有 限 公 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岳西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规划及施工图设计 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发包人名称:

岳西县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设计人名称 (主体方):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 案 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鉴证意见:

(盖章)

经 办 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月 日

3、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



合同编号: AH2021SJ005

建设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

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

项目地点: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院内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甲级、规划甲级、景观甲级

采购方: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计方: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3.1

采购方（甲方）：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计方（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项目经公开招标，由乙方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及承包内容：

1.1 项目名称：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门诊、内科病房及老年养护院综合大楼二次精装修设计

1.2 工程规模：100500 平方米。

1.3 项目负责人：张国军（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4 服务内容及要求：

根据采购方要求对综合大楼项目建筑、结构、管线综合、屋面、钢结构、幕墙、室外管网、道路、绿化等相关工程进行二次深化设计。

（1）构建室内空间模型，设计室内装修效果。

（2）本项目精装修效果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九个方面：建筑、机电安装（包含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结构复核等工程。

（3）项目设计范围包括外墙、顶棚、地面及墙体、装修材料。

第二条 知识产权的保护：

2.1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设计所需有关资料及文件。

2.2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或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三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资料、文件名称、时间、份数：

此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4、香港中文大学音乐学院



International Interior Design Awards 2022

GOLD WINNER
Public Building Interior Concept

Project Name

Shenzhen Conservatory of Music,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esigned by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Consult Co.,Ltd Shenzhen

Design Team

Diao Yu, Mao Wen, Luo Huan, Chen Xinxiu



This Certificate is proudly presented to Shenzhen Conservatory of Music,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by
Chin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Consult Co.,Ltd Shenzhen

—APR Award—

Rene Messey
Architecture Press Release



www.architecturepressrelease.com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

改造设计合同

(正本)

工 程 名 称: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改造设计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内
合 同 编 号: 20200123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规划甲级 建筑甲级 景观甲级
发 包 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设 计 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0 年 8 月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改造设计

委托方(甲方):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设计方(乙方):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内

建设内容: 包括室内改造工程(含办公室、琴房、排练厅、图书馆、教室等)、公共及辅助空间改造、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和智能化工程等。

建设规模: 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的建筑包含两栋综合楼, 其中1栋为4层的教学综合楼, 1栋为14层的生活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为33047.26平方米, 其中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19578.55平方米, 生活综合楼建筑面积13468.71平方米。

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1章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深圳音乐学院过渡校区改造设计活动中中标, 按照中国政府设计管理的有关规定, 接受甲方委托, 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 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合同依据

-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2.5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
- 1.2.6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 1.2.7 深圳市规划主管部门《关于报审建筑工程设计内容及深度的规定》
- 1.2.8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 1.2.9 相关的建设工程审批文件
- 1.2.10 招标人制定的相关设计、技术、图文、图档、考评、工程的各管理



甲方：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盖章）

乙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文化产业园北区 B2 栋 5 楼



法定代表人：徐扬生（签字）

法定代表人：张仲良（签字）

委托代理人：陈吉红（签字）

委托代理人：林汉生（签字）

电话：0755-84273554

电话：0755-86250708

传真：+86 (0) 755 86920634

传真：0755-86250708

邮政编码：518172

邮政编码：518052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签署时间：2020 年 08 月 日

5、企业财务情况表

投标人：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年份	营业额情况（万元）	净利润情况（万元）
1	2022	25781	188
2	2023	24759	432
3	2024	24316	362
累计金额		74856	982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2022 年审计报告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博坤审字[2023]第 01096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5、财务报表附注	7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E02SS940



审计报告

博坤审字[2023]第 01096 号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准则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



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04月06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建工程设计与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65,830.22	31,355,497.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713,971.34	103,278,662.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02.00	23,902.00
其他应收款		6,187,498.10	6,954,305.9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9,767,201.36	365,612,468.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1,308.51	1,119,874.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1,308.51	1,119,874.80
资产总计		136,642,510.17	142,732,243.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仲良

谭淑媛

谭淑媛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中隧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71,633,844.81	80,373,457.23
应付账款		10,824,152.16	8,667,646.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08,593.10	2,957,772.96
应交税费		3,427,685.55	3,427,685.55
其他应付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5,426,562.07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7,994,275.62	95,426,56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或实收资本）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193,054.49	4,193,054.49
盈余公积		38,955,180.06	37,112,626.48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148,234.55	47,305,680.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642,510.17	142,732,243.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仲良

谭海媛

谭海媛



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57,808,571.15	354,788,921.23
减：营业成本		239,962,828.17	327,305,208.56
税金及附加		513,990.06	1,294,210.1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932,506.93	19,925,580.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8,555.86	-797,115.8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5,923.51	826,671.04
加：其他收益		1,078,207.86	971,29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409.71	332,334.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60,000.00	44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506,000.00	7,592,334.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898,083.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9,507.28	5,694,251.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9,507.28	5,694,251.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79,507.28	5,694,251.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仲良

谭海媛

谭海媛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555,110.30	360,965,919.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56,812.30	-6,011,98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111,922.60	354,953,93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176,396.00	321,937,452.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42,255.35	40,721,909.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1,922.90	13,329,475.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1,317.18	-18,541,07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501,891.43	357,447,76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968.83	-2,493,82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9,698.42	2,496.2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98.42	2,49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98.42	-752,496.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9,667.25	-3,246,323.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55,497.47	34,601,82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5,830.22	31,355,497.47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永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永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本期金额 (2022年度)									
项 目	股本 (或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4,193,054.49	-	37,112,626.48	47,305,68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	4,193,054.49	-	37,112,626.48	47,305,68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842,563.56	1,842,56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879,507.28	1,879,507.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7.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4,193,054.49	-	38,955,190.06	49,148,234.55



法定代表人：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世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世敏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上期金额（2021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或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41,611,429.80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41,611,42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47,306,690.97



法定代表人：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仲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仲良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说明,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成立于 1993 年 02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11011775;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华通大厦 374 室。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00 万元。营业期限: 50 年;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公司经营范围: 城市规划、建筑、市政、园林工程的设计; 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及相关的咨询服务; 工程技术咨询; 工程总承包。(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 01 月 0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



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通过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其损失准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



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0.00%	0.00%
2-3 年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核算，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计价方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实际情况描述。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十二）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2）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2.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工具	5	0/5	20.00/19.00
通用设备	3/4/5	5	31.67/23.75/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3. 固定资产的处置

发生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处置费用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支或资产处置收益。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应当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应当采用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六) 长期资产减值。

5. 无形资产的处置

出售无形资产时，所得价款与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 大修理费用采用待摊方式的，应当将发生的大修理费用在下次大修理前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应当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



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提，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 资本支出已经发生；
-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并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4. 外币借款的处理

在资本化期间，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当期在建工程成本。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



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大会计差错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征收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个人所得税	---	

(二)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没有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0,086.86	22,024.30
银行存款	27,855,743.36	31,333,473.17



合 计	27,865,830.22	31,355,497.47
-----	---------------	---------------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期初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7,010,159.67	46.22%	0.00	83,252,209.78	80.60%	0.00
1-2 年	38,197,428.06	37.55%	0.00	11,396,066.89	11.00%	0.00
2-3 年	10,065,589.82	9.90%	0.00	8,550,695.65	8.30%	0.00
3 年以上	6,440,793.79	6.33%	0.00	79,690.52	0.10%	0.00
合 计	101,713,971.34	100.00%	---	103,278,662.84	100.00%	---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账龄
北京绿地京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263,668.00	6.16%	1 年以内
大庆新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00,000.00	5.60%	1-2 年
唐山市融创嘉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32,172.56	5.05%	1 年以内
上饶市广丰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44,700.00	4.96%	1 年以内
合 计	22,140,540.56	21.77%	

3.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0.00	0.00%	23,902.00	100.00%
1-2 年	23,902.00	10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3,902.00	100.00%	23,902.00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都市建筑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23,902.00	100.00%	服务费
合 计	23,902.00	100.00%	—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6,187,498.10	6,954,305.93
合 计	6,187,498.10	6,954,305.93

(1) 其他应收款

①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 比	期末坏账 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 比	期初坏账 准备
1 年以内	3,504,157.17	56.63%	0.00	4,121,632.00	59.2%	0.00
1-2 年	1,274,173.20	20.59%	0.00	1,776,812.93	25.63%	0.00
2-3 年	887,280.28	14.34%	0.00	813,612.93	11.70%	0.00
3 年以上	521,887.45	8.44%	0.00	241,857.12	3.48%	0.00
合 计	6,187,498.10	100.00%	—	6,954,147.93	100.00%	0.00

②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 例	款项性质
北京大方思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70,000.00	12.44%	往来款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43,088.17	10.39%	往来款
合 计	1,413,088.17	22.83%	—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51,308.51	1,119,874.8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 计	851,308.51	1,119,874.80
-----	------------	--------------

(1) 固定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448,953.65	99,698.42	0.00	4,548,652.07
其中：运输工具	2,196,475.18	0.00	0.00	2,196,475.18
通用设备	2,252,478.47	99,698.42	0.00	2,352,176.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29,078.85	368,264.71	0.00	3,697,343.56
其中：运输工具	2,031,317.94	57,895.20	0.00	2,089,213.14
通用设备	1,297,760.91	310,369.51	0.00	1,608,130.42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通用设备	0.00	0.00	0.00	0.00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19,874.80	0.00	0.00	851,308.51
其中：运输工具	165,157.24	—	—	165,157.24
通用设备	954,717.56	—	—	744,046.27

6. 应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46,607,398.10	65.06%	70,005,164.04	87.10%
1-2 年	21,958,098.34	30.65%	8,274,424.34	10.29%
2-3 年	2,219,886.48	3.10%	1,493,868.85	1.86%
3 年以上	848,461.89	1.19%	600,000.00	0.75%
合 计	71,633,844.81	100.00%	80,373,457.23	100.00%

(2) 应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方	期末余额	占应付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	------	---------	------



北京筑城东方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1,763,364.58	16.42%	设计费
北京大航建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417,246.60	14.54%	设计费
北京大方思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156,150.13	14.18%	设计费
奥奇迪赛(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482,941.70	9.05%	设计费
合 计	38,819,703.01	54.19%	—

7.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5,543,478.75	12.31%	8,262,964.03	95.30%
1-2 年	4,875,991.11	9.59%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404,682.30	78.10%	404,682.30	4.69%
合 计	10,824,152.16	100.00%	8,667,646.33	100.00%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方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贵溪市自然资源局	1,582,614.92	14.62%	设计费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2,147,438.08	19.84%	设计费
北京绿城银石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4.62%	设计费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510,000.00	4.71%	设计费
天津市武清区崔黄口镇财政所	428,000.00	3.95%	设计费
合 计	5,168,053.00	47.74%	—

8.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薪金	0.00	31,263,499.23	31,263,499.23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8,877,600.12	8,877,600.12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3,489,156.00	3,489,156.00	0.00



离职补偿金	0.00	12,000.00	12,000.00	0.00
合 计	---	43,642,255.35	43,642,255.35	---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6,901.11	1,109,535.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88.09	68,289.51
教育附加	21,894.90	29,266.93
个人所得税	117,609.97	83,087.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96.60	19,511.29
企业所得税	626,502.43	1,648,082.73
合 计	1,608,593.10	2,957,772.96

10.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427,685.55	3,427,685.55
合 计	3,427,685.55	3,427,685.55

(2) 其他应付款

①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0.00	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1,906,082.00	55.61%
2-3 年	1,906,082.00	55.61%	1,472,350.00	42.95%
3 年以上	1,521,603.55	44.39%	49,253.55	1.44%
合 计	3,427,685.55	100.00%	3,427,685.55	100.00%



②其他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泗县致和新农村建设	1,000,000.00	29.17%	往来款
都市建筑设计	754,000.00	22.00%	保函
合 计	1,754,000.00	51.17%	—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张仲良	2,400,000.00	2,400,000.00	0.00	4,800,000.00
何真珍	300,000.00	0.00	300,000.00	0.00
北京金世通惠商贸有限公司	2,100,000.00	0.00	2,100,000.00	0.00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合 计	6,000,000.00	2,400,000.00	4,600,000.00	3,800,000.00

12.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4,193,054.49	0.00	—	4,193,054.49
合 计	4,193,054.49	—	—	4,193,054.49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7,112,626.48	31,418,375.31
加: 本期净利润	1,879,507.28	5,694,251.1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分公司上交利润	0.00	0.00
其他	36,953.7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55,180.06	37,112,626.48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上期收入	上期成本
主营业务:	257,808,571.15	239,962,828.17	354,788,921.23	327,305,208.56
提供劳务	257,808,571.15	239,962,828.17	354,788,921.23	327,305,208.56
合 计	257,808,571.15	239,962,828.17	354,788,921.23	327,305,208.56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827.53	713,946.32
教育费附加	128,497.53	305,976.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665.03	203,984.67
印花税	0.00	69,552.20
车船税	0.00	0.00
合 计	513,990.06	1,293,460.12

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5,932,506.93	19,925,580.00
合 计	15,932,506.93	19,925,580.00

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0.00	0.00
减: 利息收入	105,923.51	826,671.04



汇兑损失	0.00	0.00
减：汇兑收益	0.00	0.00
手续费支出	17,367.65	29,555.16
合 计	-88,555.86	-797,115.88

5.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进项税加计抵减收益	1,078,207.86	971,296.47
合 计	1,078,207.86	971,296.47

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罚款	60,000.00	390,400.00
公益捐赠	0.00	3,100.00
合 计	60,000.00	440,000.00

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626,502.43	1,898,085.93
合 计	626,502.43	1,898,085.93

(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79,507.28	5,694,251.17
加：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8,264.71	354,876.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1,499.33	-22,075,469.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32,258.45	1,582,445.45
其他	-6,053.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961.83	-2,493,82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7,865,830.22	31,355,497.4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1,355,497.47	34,601,821.0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9,667.25	-3,246,323.59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张仲良	80.00%	80.00%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00%	5.00%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5.00%	5.00%
许善	5.00%	5.00%
谭淑霞	5.00%	5.00%

(二) 本公司的关联方交易

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 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 2023 年 03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 其他

截至 2023 年 03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会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会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于 2023 年 0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06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33445496Q



名称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郝春霞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计;法律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2306房间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39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三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郝春霞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2106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协(2001)2193

批准执业日期: 2001年11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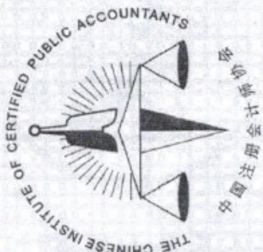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CPAs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CPAs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CPAs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CPAs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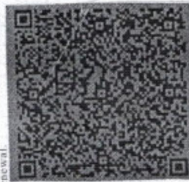


姓名 郭春霞
Full name 郭春霞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05-11
Date of birth 1972-05-11
工作单位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2429197205117963
Identity card No. 42242919720511796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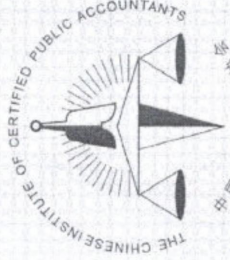
61010012002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06 月 25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Full name

陈彩秀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6-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陕西普美恒真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2128198306190446

2023 年审计报告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博坤审字[2024]第 016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5、财务报表附注	7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4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4WYB0000



审计报告

博坤审字[2024]第016号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真实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



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1 月 26 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677,791.90	27,865,830.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0,517,224.58	101,713,971.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02.00	23,902.00
其他应收款		10,447,036.24	6,187,498.1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1,665,954.72	135,991,201.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7,072.63	851,308.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7,072.63	851,308.51
资产总计		163,043,027.35	136,842,510.17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绍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不敏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939,457.34	71,633,844.81
预收款项		15,932,620.16	10,824,152.1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32,908.46	1,608,593.10
其他应付款		3,427,685.55	3,427,685.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7,494,275.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7,562,511.89	87,494,275.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或实收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93,054.49	4,193,054.49
未分配利润		39,317,301.35	38,955,18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510,355.84	49,148,234.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072,867.73	136,642,510.17

法定代表人：

张仲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江霞

机构负责人：

郭永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交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47,593,233.25	257,808,571.15
减：营业成本		232,280,646.72	239,368,888.17
税金及附加		526,567.54	513,990.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632,518.43	15,932,506.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54,461.69	-88,555.8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75,536.29	105,923.51
加：其他收益		482,903.16	1,078,207.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4,863.41	2,566,009.71
加：营业外收入		108,800.00	6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8,8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4,863.41	2,506,009.71
减：所得税费用		143,966.74	626,502.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905.43	1,879,507.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905.43	1,879,507.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1,905.43	1,879,507.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沁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石敏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924,109.38	147,555,110.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2,873.49	145,556,81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076,982.87	293,111,922.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680,299.80	234,176,39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27,790.04	43,642,25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741,922.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656,931.35	12,941,31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265,021.19	296,501,89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8,038.32	-3,389,968.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698.4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9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98.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1,961.68	-3,489,66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5,830.22	31,355,497.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7,791.90	27,865,830.22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江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明敏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本（或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	-	4,193,054.49	-	38,955,180.06	49,148,23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	-	-	4,193,054.49	-	38,955,180.06	49,148,23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	-	-	-	-	-	-	-	362,121.29	6,362,12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1,905.43	431,905.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	-	-	-	-	-	-	-	6,000,000.00	6,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6,000,000.00	-	-	-	-	-	-	-	-	6,000,000.00	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4,193,054.49	-	49,784.14	55,510,355.84	

法定代表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记账人员：_____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上期金额（202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或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4,193,054.49		37,112,676.48	47,305,68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4,193,054.49		37,112,676.48	47,305,68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2,553.58	1,842,553.58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79,507.28	1,879,507.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4,193,054.49		38,955,180.06	49,148,234.55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1101020411329

北京中建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成立于 1993 年 02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11011775;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华通大厦 374 室。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0 万元。营业期限: 50 年;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公司经营范围: 城市规划、建筑、市政、园林工程的设计; 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及相关的咨询服务; 工程技术咨询; 工程总承包。(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 01 月 0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利率计息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外）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



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通过观察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等相关金融负债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



- 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0.00%	0.00%
2-3 年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核算，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计价方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实际情况描述。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十二）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2）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2.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工具	5	0/5	20.00/19.00
通用设备	3/4/5	5	31.67/23.75/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五)“长期资产减值”。

3. 固定资产的处置

发生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支或资产处置收益。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应当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应当采用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5. 无形资产的处置

出售无形资产时，所得价款与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 大修理费用采用待摊方式的，应当将发生的大修理费用在下一大修理前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应当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



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 资本支出已经发生；
-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并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4. 外币借款的处理

在资本化期间，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时费用。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



诸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大会计差错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征收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个人所得税	---	---

(二)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没有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8,125.60	10,086.86
银行存款	30,669,666.30	27,855,743.36



合 计	30,677,791.90	27,865,830.22
-----	---------------	---------------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期初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8,142,477.05	48.24%	0.00	47,010,159.67	46.22%	0.00
1-2 年	32,280,934.15	26.79%	0.00	38,197,428.06	37.55%	0.00
2-3 年	16,056,745.13	13.32%	0.00	10,065,589.82	9.90%	0.00
3 年以上	14,037,068.25	11.65%	0.00	6,440,793.79	6.33%	0.00
合 计	120,517,224.58	100.00%	---	101,713,971.34	100.00%	---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绿地京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263,668.00	5.20%	设计费
大庆新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00,000.00	4.73%	设计费
唐山市融创嘉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32,172.56	4.26%	设计费
上饶市广丰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44,700.00	4.19%	设计费
上海绿地集团香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823,300.00	3.17%	设计费
合 计	25,963,840.56	21.53%	---

3.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0.00	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23,902.00	100.00%
2-3 年	23,902.00	10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3,902.00	100.00%	23,902.00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都市建筑谁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23,902.00	100.00%	服务费
合 计	23,902.00	100.00%	—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447,036.24	6,187,498.10
合 计	10,447,036.24	6,187,498.10

(1) 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期初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329,016.21	41.44%	0.00	3,504,151.11	56.6%	0.00
1-2 年	3,434,679.10	32.88%	0.00	1,274,170.00	20.59%	0.00
2-3 年	1,274,173.20	12.20%	0.00	887,330.28	14.34%	0.00
3 年以上	1,409,167.73	13.49%	0.00	521,886.45	8.44%	0.00
合 计	10,447,036.24	100.01%	---	6,187,498.10	100.00%	---

②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款项性质
华通置业有限公司	1,049,253.00	10.04%	押金
北京大方思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70,000.00	7.37%	保证金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13,088.17	5.87%	保证金
合 计	2,432,341.17	23.28%	—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77,072.63	851,308.51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 计	1,377,072.63	851,308.51

(1) 固定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548,652.07	878,437.13	0.00	5,427,089.20
其中：运输工具	2,196,475.18	0.00	0.00	2,196,475.18
通用设备	2,352,176.89	878,437.13	0.00	3,230,614.02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97,343.56	352,673.01	0.00	4,050,016.57
其中：运输工具	2,089,213.14	0.00	0.00	2,089,213.14
通用设备	1,608,130.42	352,673.01	0.00	1,960,803.4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通用设备	0.00	0.00	0.00	0.00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51,308.51	0.00	0.00	851,308.51
其中：运输工具	107,262.04	—	—	107,262.04
通用设备	744,046.47	—	—	744,046.47

6. 应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58,269,810.33	67.02%	46,607,398.10	65.06%
1-2 年	25,446,165.82	29.27%	21,958,098.34	30.65%
2-3 年	798,276.85	0.92%	2,219,886.48	3.10%
3 年以上	2,425,204.34	2.79%	848,461.89	1.19%
合 计	86,939,457.34	100.00%	71,633,844.81	100.00%

(2) 应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方	期末余额	占应付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筑城东方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2,231,913.77	25.57%	设计费
北京大方思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2,122,150.13	13.94%	设计费
北京大航建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343,121.48	11.90%	设计费
合 计	44,697,185.38	51.41%	—

7.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9,164,125.78	57.52%	5,543,478.75	12.31%
1-2 年	5,039,609.38	31.63%	4,875,991.11	9.59%
2-3 年	1,384,227.00	8.69%	0.00	0.00%
3 年以上	344,658.00	2.16%	404,682.00	8.10%
合 计	15,932,620.16	100.00%	10,824,151.86	100.00%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方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贵溪市自然资源局	3,438,310.00	21.58%	设计费
安徽省公安厅特勤局	2,313,853.00	14.52%	设计费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2,247,558.88	14.11%	设计费
警官学院院务部	1,007,572.00	6.32%	设计费
合 计	9,007,293.88	56.53%	

8.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薪金	0.00	31,263,499.23	31,263,499.23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8,877,600.12	8,877,600.12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3,489,156.00	3,489,156.00	0.00
离职补偿金	0.00	12,000.00	12,000.00	0.00



合 计	---	43,642,255.35	43,642,255.35	---
-----	-----	---------------	---------------	-----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5,266.59	776,901.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69.70	51,088.09
教育附加	7,787.01	21,894.90
个人所得税	181,238.34	117,609.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91.34	14,596.60
企业所得税	695,255.48	626,502.43
合 计	1,232,908.46	1,608,593.10

10.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427,685.55	3,427,685.55
合 计	3,427,685.55	3,427,685.55

(2) 其他应付款

①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0.00	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1,906,082.00	55.61%
3 年以上	3,427,685.55	100.00%	1,521,603.55	44.39%
合 计	3,427,685.55	100.00%	3,427,685.55	100.00%

②其他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泗县致和新农村建设	1,000,000.00	29.17%	往来款
都市建筑设计	754,000.00	22.00%	保函
合 计	1,754,000.00	51.17%	—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张仲良	4,800,000.00	4,800,000.00	0.00	9,600,000.00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 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 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许善	0.00	600,000.00	0.00	600,000.00
谭淑霞	0.00	600,000.00	0.00	6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6,000,000.00	0.00	12,000,000.00

12.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4,193,054.49	0.00	0.00	4,193,054.49
合 计	4,193,054.49	—	—	4,193,054.49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8,955,180.06	37,112,626.48
加：本期净利润	431,905.43	1,879,507.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分公司上交利润	0.00	0.00
其他	69,784.14	36,953.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17,301.35	38,955,180.06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上期收入	上期成本
主营业务:	247,593,233.25	232,286,648.72	257,808,571.15	239,962,828.17
提供劳务	247,593,233.25	232,286,648.72	257,808,571.15	239,962,828.17
合 计	247,593,233.25	232,286,648.72	257,808,571.15	239,962,828.17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912.68	299,327.68
教育费附加	125,105.43	128,497.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403.62	85,665.01
印花税	26,145.81	0.00
合 计	526,567.54	513,990.06

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5,632,518.43	15,932,506.93
合 计	15,632,518.43	15,932,506.93

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0.00	0.00
减: 利息收入	1,075,536.29	105,923.51
汇兑损失	0.00	0.00
减: 汇兑收益	0.00	0.00



手续费支出	21,079.80	17,367.65
合 计	-1,054,456.49	-88,555.86

5.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进项税加计抵减收益	482,903.16	1,078,207.86
合 计	482,903.16	1,078,207.86

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罚款	100,000.00	60,000.00
滞纳金	8,991.24	0.00
合 计	108,991.24	60,000.00

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43,966.74	626,502.43
合 计	143,966.74	626,502.43

(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31,905.43	1,879,507.28
加：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2,673.01	368,264.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6,100.03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62,791.38	2,331,499.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38,395.89	-7,932,286.45
其他	137,878.76	-36,95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8,038.82	-3,188,038.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0,677,791.20	27,865,830.2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7,865,830.22	31,355,497.4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1,961.68	-3,489,667.25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张仲良	80.00%	80.00%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00%	5.00%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5.00%	5.00%
许善	5.00%	5.00%
谭淑霞	5.00%	5.00%

(二) 本公司的关联方交易

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 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 2024 年 01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 其他

截至 2024 年 01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会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会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于 2024 年 01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26 日



证书序号: 001739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郝春霞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2306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协(2001) 2193

批准执业日期: 2001年11月19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三三年三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33445496Q



(副本) (1-1)

名称 北京博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郝春霞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算审计;验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2306房间



登记机关

2022年 12月 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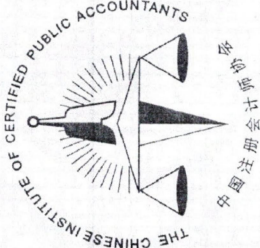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附二维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Accounting Firm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Accounting Firm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Accounting Firm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Hubei Guoxinsheng Accounting Firm
2022年12月01日
2022.12.01



姓名 郝春霞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5-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国欣盛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2919720511796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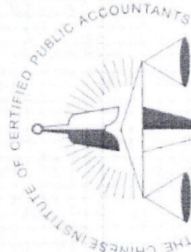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唐强 510101770007

证书编号: 510101770007
No. of Certificate

鉴证机构名称: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enticat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change or to transfer firm



姓名 唐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9-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4023198509193573



2024 年审计报告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中企楷源审字【2025】第 ZQ-1874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5、财务报表附注	7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北京中企楷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NX18J0N5



审计报告

中企楷源审字【2025】第 ZQ-1874 号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中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



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是否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企楷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02月22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588,299.17	30,672,011.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2,226,952.59	120,517,224.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02.00	23,902.00
其他应收款		6,883,303.48	10,447,036.2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4,722,614.11	161,653,174.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60,530.85	1,377,072.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0,530.85	1,377,072.63
资产总计		226,583,178.26	163,043,027.35

法定代表人：

张中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淑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琳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9,319,563.68	86,939,457.34
预收款项		54,119,927.44	15,932,620.1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99,634.47	1,232,908.46
其他应付款		7,703,770.13	3,427,685.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233,301.62	107,532,67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2,333,301.62	107,532,671.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或实收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30,232.68	4,193,054.49
未分配利润		11,019,643.96	39,317,301.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49,876.64	55,510,35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6,583,178.26	163,043,027.35

法定代表人：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波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43,155,973.28	247,583,233.25
减：营业成本		221,052,072.19	202,200,048.12
税金及附加		538,212.40	826,567.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756,238.62	15,632,518.4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542.46	-1,054,461.6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1,281.99	1,075,536.29
加：其他收益			482,903.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3,516.88	44,863.4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8,991.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3,516.88	575,872.17
减：所得税费用		121,668.11	140,988.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454.74	431,905.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454.74	431,905.4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2,454.74	431,905.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张中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林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563,376.28	287,924,109.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643,436.48	29,152,87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206,809.76	287,076,98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51,317.43	147,680,29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37,457.00	37,927,79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9,593.75	5,825,198.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763,022.58	98,831,73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321,301.26	290,265,02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6,508.50	-3,188,03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45,811.0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811.0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0,697.44	2,811,961.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7,791.90	27,865,830.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88,489.34	30,677,791.90

法定代表人：

张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Bovd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2024年度)								
	股本 (或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4,193,054.49	-	39,317,30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	-	-	-	-	2,996,067.28	-	-28,623,866.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193,987.21	-	10,893,434.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6,245.47	-	326,209.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36,245.47	-	-36,245.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6,245.47	-	-36,245.47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7.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1,230,232.68	-	44,910,433.96
									24,249,676.64

法定代表人：

张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冲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冲良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编制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上期金额 (2023年度)									
	股本 (或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4,193,054.49		38,955,180.06	49,148,234.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4,193,054.49		38,955,180.06	49,148,23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362,121.29	6,362,121.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1,905.43	431,905.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6,0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6,000,000.00								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193,054.49		39,317,301.35	55,510,355.84	

北京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1701020411329

北京中企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验专用

法定代表人:

张冲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谭洪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02 月 2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101177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企业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华通大厦 374 室。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实收资本：1,200.00 万元。营业期限：50 年；法定代表人：张仲良。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规划、建筑、市政、园林工程的设计；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及相关技术咨询；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总承包。（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 01 月 0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



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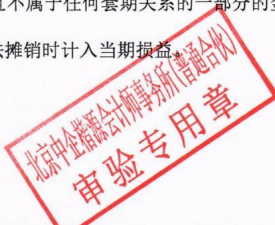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通过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



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0.00%	0.00%
2-3 年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核算，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计价方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实际情况描述。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应确认收益分享额。

（2）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见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十二）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2）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2.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0/5	20.00/19.00
通用设备	3/4/5	5	31.67/23.75/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注三(五)“长期资产减值”。

3. 固定资产的处置

发生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支或资产处置收益。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应当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应当采用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5. 无形资产的处置

出售无形资产时，所得价款与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 大修理费用采用待摊方式的，应当将发生的大修理费用在下次大修理前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应当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



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但在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 a. 资本支出已经发生；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并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4. 外币借款的处理

在资本化期间，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退职或其他长期福利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向客户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



诸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大会计差错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个人所得税	---	---

(二)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没有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3,130.40	8,125.60
银行存款	19,575,358.94	30,669,666.30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00.00	0.00
合 计	35,588,489.34	30,677,791.90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期初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5,232,111.92	24.82%	0.00	18,142,477.05	15.05%	0.00
1-2 年	14,455,156.84	7.93%	0.00	32,280,934.15	26.79%	0.00
2-3 年	31,818,040.22	17.46%	0.00	16,056,745.13	13.32%	0.00
3 年以上	90,721,643.61	49.78%	0.00	54,037,068.25	44.84%	0.00
合 计	182,226,952.59	100.00%	---	120,517,224.58	100.00%	---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绿地京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263,668.00	3.44%	设计费
大庆新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00,000.00	3.13%	设计费
唐山市融创嘉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32,172.56	2.82%	设计费
上饶市广丰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44,700.00	2.77%	设计费
绿地集团北京京坤置业有限公司	4,919,944.00	2.70%	设计费
合 计	27,060,484.56	14.86%	—

3.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0.00	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23,902.00	100.00%
3 年以上	23,902.00	100.00%	0.00	0.00%
合 计	23,902.00	100.00%	23,902.00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都市建筑谁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23,902.00	100.00%	服务费
合 计	23,902.00	100.00%	—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6,883,303.48	10,447,036.24
合 计	6,883,303.48	10,447,036.24

(1) 其他应收款

①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期初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31,733.35	44.04%	0.00	4,329,016.24	41.24%	0.00
1-2 年	1,047,958.08	15.22%	0.00	3,434,179.16	32.88%	0.00
2-3 年	558,076.20	8.11%	0.00	1,274,173.80	12.20%	0.00
3 年以上	2,245,535.85	32.62%	0.00	1,409,167.73	13.68%	0.00
合 计	6,883,303.48	100.00%	---	10,447,036.24	100.01%	---

②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灵艺建筑设计	997,193.10	14.49%	保证金
北京大方思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70,000.00	11.19%	保证金
合 计	1,767,193.10	25.68%	—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60,530.85	1,377,072.63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 计	1,860,530.85	1,377,072.63

(1) 固定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427,089.20	945,811.06	0.00	6,372,900.26
其中：运输工具	2,196,475.18	0.00	0.00	2,196,475.18
通用设备	3,230,614.02	945,811.06	0.00	4,176,425.08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50,016.57	462,352.84	0.00	4,512,369.41
其中：运输工具	2,089,213.14	0.00	0.00	2,089,213.14
通用设备	1,960,803.43	462,352.84	0.00	4,512,369.41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其中：运输工具	0.00			
通用设备	0.00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77,072.63			1,860,530.85
其中：运输工具	107,262.04	—		107,262.04
通用设备	1,269,810.59	—		1,753,268.81

6. 应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115,557,453.62	82.95%	58,269,810.33	67.02%
1-2 年	13,068,868.96	9.38%	20,446,165.82	23.52%
2-3 年	5,564,546.33	3.99%	5,798,276.85	6.67%
3 年以上	5,119,700.67	3.68%	2,425,204.34	2.79%
合 计	139,310,569.58	100.00%	86,939,457.34	100.00%

(2) 应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应付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筑城东方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2,028,442.26	58.88%	设计费
北京大航建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1,821,306.48	8.49%	设计费
北京大方思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599,650.13	6.89%	设计费
北京中城规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8,073,272.68	5.80%	设计费
合 计	111,522,671.55	80.06%	—

7.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45,430,999.67	83.95%	9,164,125.78	57.52%
1-2 年	3,806,323.85	7.03%	4,039,609.87	25.35%
2-3 年	2,972,235.42	5.49%	1,383,227.83	8.49%
3 年以上	1,909,768.50	3.53%	1,544,063.00	8.44%
合 计	54,119,327.44	100.00%	15,932,620.16	100.00%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贵溪市自然资源局	3,438,310.00	6.35%	设计费
中铁十六局集团	2,952,926.10	5.46%	设计费
葫芦岛新奥置业有限公司	2,418,900.00	4.47%	设计费
鄂尔多斯市城投绿地	2,368,643.00	4.38%	设计费
安徽省公安厅特勤局	2,313,853.00	4.28%	设计费
合 计	13,492,632.10	24.94%	—

8.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薪金	0.00	30,004,149.75	30,004,149.75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8,299,040.10	8,299,040.10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3,718,508.00	3,718,508.00	0.00
离职补偿金	0.00	215,759.15	215,759.15	0.00
合 计	---	42,237,457.00	42,237,457.00	---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4,711.77	325,266.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929.82	18,169.70
教育附加	23,541.35	7,787.01
个人所得税	199,695.15	181,238.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694.24	5,191.34
企业所得税	121,062.14	695,753.48
合 计	1,199,634.47	1,238,506.46

10.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其他应付款	7,703,770.13	3,427,685.55
合 计	7,703,770.13	3,427,685.55

(2) 其他应付款

①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原值占比	期初余额	期初原值占比
1 年以内	4,276,084.58	55.51%	0.00	0.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3,427,685.55	44.49%	3,427,685.55	100.00%
合 计	7,703,770.13	100.00%	3,427,685.55	100.00%



②其他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大列示如下：

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大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487,520.22	19.31%	往来款
泗县致和新农村建设	1,000,000.00	12.98%	往来款
都市建筑设计	754,000.00	9.79%	保函
合 计	3,241,520.22	42.08%	—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张仲良	9,600,000.00	0.00	0.00	9,600,000.00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 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 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许善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谭淑霞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12.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93,054.49	36,245.47	2,999,067.28	1,230,232.68
合 计	4,193,054.49	36,245.47	2,999,067.28	1,230,232.68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9,317,301.35	38,955,180.06
加：本期净利润	362,454.74	431,905.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245.47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分公司上交利润	0.00	0.00
其他	28,623,866.66	69,784.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19,643.96	39,317,301.35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上期收入	上期成本
主营业务：	243,155,973.28	227,894,079.73	247,593,233.25	232,286,648.72
提供劳务	243,155,973.28	227,894,079.73	247,593,233.25	232,286,648.72
合 计	243,155,973.28	227,894,079.73	247,593,233.25	232,286,648.72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1,153.24	291,912.64
教育费附加	129,065.67	125,105.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043.76	83,403.62
印花税	23,450.79	36,145.81
合 计	539,713.46	526,567.54

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4,756,233.62	15,632,518.43
合 计	14,756,233.62	15,632,518.43

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41,281.99	1,075,536.29



汇兑损失	0.00	0.00
减：汇兑收益	0.00	0.00
手续费支出	13,739.53	21,079.80
合 计	-27,542.46	1,054,456.49

5.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进项税加计抵减收益	65,699.50	482,903.16
合 计	65,699.50	482,903.16

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	424,328.45	0.00
合 计	424,328.45	0.00

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罚款	0.000	100,000.00
滞纳金	0.00	1,901.24
合 计	---	108,991.24

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21,062.14	143,966.74
合 计	121,062.14	143,966.74

(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62,454.74	431,905.43



加：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2,352.84	352,673.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11,068,3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96,025.27	23,062,791.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54,000.35	20,038,395.89
其他	0.00	137,87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6,508.50	2,038,038.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年末余额	35,588,489.34	30,677,791.9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0,677,791.90	27,865,830.2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0,697.44	6,460,484.55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张仲良	80.00%	80.00%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00%	5.00%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5.00%	5.00%
许善	5.00%	5.00%
谭淑霞	5.00%	5.00%

(二) 本公司的关联方交易

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 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 2025 年 02 月 22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 其他

截至 2025 年 02 月 22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会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会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于 2025 年 02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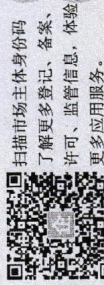
2025 年 02 月 22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7GBGDK4H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

名称 北京中企楷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马建丽

经营范围

出资额 1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02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永澄北路2号院1号楼4层A4562号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税务服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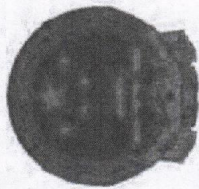


2024年03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中企楷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马建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永澄北路2号院1号楼4层A4562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43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3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政务服务专用章

2024年5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罗凤芝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57-01-28
工作单位	牡丹江宇星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2310205701280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 年 8 月 10 日
/m /d



罗凤芝 23030006115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7 月 25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8 月 3 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9 月 14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9 月 14 日
/m /d



马建丽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0100120027

1989-03-22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401026903221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建丽(14010012002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马建丽 14010012002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3月 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重要事项

一、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涂改。
二、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三、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6、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国信证券大厦（深圳）办公场所整体装修改造工程设计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 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张仲良、谭淑霞、许善、北京泰德宝和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图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无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核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 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仲良（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 3 月 6 日

第七条 股东的姓名（名称）、认缴的出资额、出资期限、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情况		
	认缴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期限	出资方式
北京东方图景建筑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货币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6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货币
张仲良	96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货币
谭淑霞	6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货币
许善	6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货币
合计	1200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2003年07月18日

· 营业期限至：2053年07月17日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许善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张仲良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谭淑霞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4	北京图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108MADQUFTP8A	
5	北京泰德宝和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277793	

共查询到 5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6 条信息

朱宗民
董事

张仲良
总经理

许善
董事

晋广松
监事

张仲良
董事长

谭淑霞
财务负责人